

商标被异议了怎么去答辩？

产品名称	商标被异议了怎么去答辩？
公司名称	国瑞中安集团-全球法规注册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凯科技工业园(一期)2#厂房一层B座103
联系电话	13316413068 13316413068

产品详情

商标异议及其处理的具体流程如下：

- 1、提出异议：填写《商标异议书》，写明被异议商标的名称、商品类别、初步审定号、初步审定公告期号、提出异议的理由。
- 2、通知答辩：商标局收到异议书及有关证据后，将异议书副本寄达被异议人，被异议人应在收到异议书之日起三十天内作出书面答辩。被异议人在限期内未作出答辩的视为弃权，不影响异议程序进行。
- 3、补正(非必经流程)：商标局在收到异议申请后，如果发现异议申请书件中存在问题需要补正的，将向异议人或商标代理机构寄发补正通知，限期补正。
- 4、做出异议决定。法律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三十五条对初步审定公告的商标提出异议的，商标局应当听取异议人和被异议人陈述事实和理由，经调查核实后，自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做出是否准予注册的决定，并书面通知异议人和被异议人。有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的，经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，可以延长六个月。商标局做出准予注册决定的，发给商标注册证，并予公告。异议人不服的，可以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、第四十五条的规定向商标评审委员会请求宣告该注册商标无效。